

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玻璃制品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 说 明

- 1、本表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关于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
- 2、本报告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档案组成材料之一，由建设单位或其委托单位按要求填报。
- 3、验收监测报告/表为本报告必要附件，可以另加附图附件。
- 4、本报告全本均为可公开内容，可供验收结束后建设单位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信息公开公示等使用。
- 5、本报告一式三份，封面需加盖建设单位公章。

# 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玻璃制品新建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4月17日，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根据《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玻璃制品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位于沧州市河间经济开发区西区河间市宏琦气体有限公司院内。租用河间市宏琦气体有限公司厂房6000平方米（两层）。购置工作台案45套、拉丝机32台、刨口机20台、烧棒机10台、粘把机30台、封底机25台、爆口机25台、吹胎机4台、压嘴机9台、烧口（燎口）机6台、截管机8台、粘片机9台、压型机3台、电退火炉（功率14KW）4台、气退火炉3台等先进生产设备233台（套）及安全环保辅助设备。项目建成后，年产玻璃杯600万件、玻璃壶100万件、玻璃工艺品300万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于2023年8月2日通过河北河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审批，审批意见文号：河经开（环评-表）[2023]第001号。建设单位按规定已申报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30984MACK3UQP53001Q，有效期限：2024-01-12至2029-01-11。项目建设完成后，在依法稳定生产的条件下，连续两天进行了验收监测，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项目实际总投资130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20万元。

(四)验收范围。本次验收根据环评文件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等相关内容及环评批准文件要求开展验收工作并检查项目建设内容、主要生产设备等。现场检查认定，环评文件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内容一览表中所列环保设施设备均已落实，未发现不符合环境管理要求的情形。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阶段，拟购置电退火炉4台，燃气退火炉3台，每台燃气退火炉燃烧废气分别经1根排气筒排放（共3根）。经现场检查，实际购置电退火炉3台，燃气退火炉2台，每台燃气退火炉燃烧废气分别经1根排气筒排放（共2根）。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未发生“产生重大变动且导致环境影响明显加重的情形”，无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除上述内容外，项目其他工程内容与环评及批复文件基本一致，并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项目燃气退火炉燃烧废气经20米高排气筒外排（共2套）；无组织废气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二)废水。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外排；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开发区污水管网排至河间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验收组成员签字：

薛敬峰 杨赛赛 1 杨 亮 杨 建



(三)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后排入周边环境。

(四)固体废物。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玻璃下脚料和不合格品，经收集后外售；职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为防止本项目的生产运行对区域地下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生产车间已按环评要求做了防渗。项目已落实了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并配备风险物资。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气治理设施。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废气排放满足环评及批准文件中要求的排放和控制标准。项目燃气退火炉燃烧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排放满足河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1和表2新建炉窑标准及《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号)文件要求。

无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二)废水治理设施。监测结果表明，职工生活污水各污染因子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河间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三)噪声治理设施。监测结果表明，各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该项目夜间不生产。

(四)固体废物治理设施。现场检查表明，该项目全部固体废物均能妥善安置或合理处置，固体废物处置和设施建设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量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审批决定规定的总量控制指标。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采取了环评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根据验收监测和调查结果，项目污染物能够做到达标排放，满足验收执行标准。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达标运行的前提下，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情形对照核查，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落实环境信息公开、环境应急管控、固体废物管理等要求，按时完成污染源监测、环境台账记录和存档等要求，完善标牌标识和采样点设置。

自主验收单位(公章): 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4年4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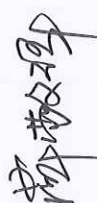




验收组成员签字:

杨加坤 杨赛赛 米翔 张亮 陆生



# 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表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验收负责人	薛敬泽	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经理	
参加验收人员	张玉亮	国山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高工	
	朱艳飞	沧州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高工	
	宗志杰	河北中恒光远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杨赛赛	河北金亿嘉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落实了防治污染措施，工程实际总投资 13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20 万元，全部由建设单位自筹。

#### 1.2 施工简况

施工过程中预留了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资金，主体工程施工结束后进行了环保设施的设计，并和生产设备同步施工。

#### 1.3 验收过程简况

建设项目竣工后启动验收工作，采取建设单位自主验收，并成立验收工作组协助验收的方式，建设单位委托验收监测单位进行验收监测，2024 年 3 月编制完成验收监测报告，给出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根据检测结果、“三同时”执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达标情况、环境管理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等，验收监测单位认定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玻璃制品新建项目符合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要求。出具验收监测报告后，建设单位组织相关专家和代表进行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均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评文件及其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2.1.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已建立了生态环境保护组织机构，采取总经理负责制，全面负责厂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设一名兼职技术人员负责全厂日常生态环境保护的管理、监督、检测、组织、记录等工作。

本项目环保管理制度一览表

项目	内容	备注
环保设施调试运维制度	主要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与管理，提高运行质量，防止因使用，维护，管理不善而造成职业伤害和环境污染事故。委托环保设计施工单位培训，由环保员专门负责，按设计说明定期维护，设备故障时委托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检修和故障排除。	/
现场管理和环境管理台账记录	记录环保设备日常运行和维护检修情况；保存自行监测相关材料。包括现场管理区域负责、现场管理检查和整改、现场管理具体要求、现场管理检查标准以及考核制度等	电子版/纸质版
运维费用保障	和环境税、监测费等同时列入年度开支计划	年初列支当年度

### 2.1.2 环境监测计划

环评文件给出了建设单位污染源监测计划，建设单位自取得排污许可证起，应当依据排污证自行监测方案及环评文件要求的监测计划进行自行监测。

### 2.1.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环评文件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要求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已落实。建设单位应按照当地环境应急管理要求配备环境风险物资并落实其他环境应急管理要求。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2.2.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项目新增 SO<sub>2</sub>: 0.194t/a、NO<sub>x</sub>: 0.291t/a，企业已通过市场交易方式取得。项目不涉及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 2.2.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审批决定，该项目不需设置环境防护距离，不涉及居民搬迁。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 3 整改工作情况

无。



# 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承诺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玻璃制品新建项目验收报告中内容、数据、附件等均真实有效，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我单位为本次验收的组织方和责任方，对验收条件和参加验收工作的代表资格的真实性和符合性负责。本验收报告内容不涉及国家机密、商业秘密及个人隐私，同意依据有关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将全本内容公开。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公章)：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金环测字第 2024031304-2 号

项目名称：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玻璃制品新建项目

委托单位：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河北金亿嘉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注 意 事 项

- 1、报告封面无检验检测专用章/公章、骑缝章无效。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及授权签字人签字或等效标识无效。
- 3、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 4、复制报告需经本公司同意或授权。
- 5、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将报告作为商业广告等宣传使用。
- 6、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如有异议，请在收到监测报告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诉，逾期不提出，视为认可监测报告。
- 7、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监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报告中所附限值仅供参考。



编 写： 魏梅

审 核： 魏梅

签 发： 魏梅

监测人员：南少杰、魏世豪、田军、田蓬勃

公司名称：河北金亿嘉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北省沧州市河间市北环手拉手汽配城 E1-020-E1-021

电 话：15230776611、13191991919

传 真：0317-3296755

电子邮箱：hbjyj0317@163.com

邮政邮编：062450

表一 基本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玻璃制品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河北河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产品名称 实际生产能力	玻璃杯、玻璃壶、玻璃工艺品 年产玻璃杯 600 万件、玻璃壶 100 万件、玻璃工艺品 300 万件				
环评时间	2023.07	开工时间	—		
竣工调试时间	—	现场监测时间	2024.03.13~2024.03.14		
评审报告表 审批部门	河北河间经济开发 区管理委员会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河北蓝晨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万元)	13000	环保投资总概 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0.15%
实际总投资 (万元)	130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20	所占比例	0.15%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第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p> <p>2.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p> <p>3.冀环办字函[2017]727 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p> <p>4.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 年 05 月 16 日;</p> <p>5.河北蓝晨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玻璃制品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07 月;</p> <p>6.河北河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玻璃制品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河经开(环评-表)[2023]第 001 号,2023 年 08 月 02 日。</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准等级	<p>废气:河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 1 和表 2 新建炉窑标准及《关于印发&lt;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gt;的通知》(环大气[2019]56 号)文件要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p> <p>废水:《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河间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p> <p>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中 3 类标准限值。</p>				
备注	年工作 4800 小时(由企业提供)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环保工程内容一览表				
序号	污染类型	环保工程内容		
1	废气	本项目 2 台天然气退火炉燃烧烟气分别由 2 根 20m 高排气筒（DA001、DA002）排放； 预热截管、拉丝、吹胎、燎口、爆口、压嘴、封底、压型、粘把等工序灯头燃烧废气于生产车间无组织排放。		
2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开发区污水管网排至河间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3	噪声	生产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4	固废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玻璃下脚料、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		
5	防渗	生产车间地面硬化，渗透系数不低于 $10^{-7}$ cm/s。		

生产设施、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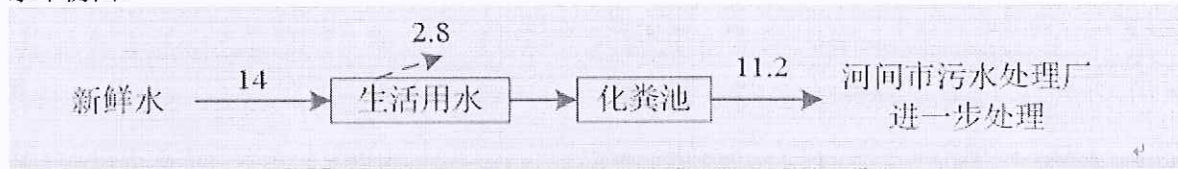
序号	生产设施	设施参数	数量	单位
1	工作台案	非标	45	套
2	拉丝机	LSJ	32	台
3	刨口机	YLM	20	台
4	烧棒机	MKJ	10	台
5	粘把机	ZBJ	30	台
6	封底机	FDJ	25	台
7	爆口机	BKJ	25	台
8	吹胎机	CTJ	4	台
9	压嘴机	YKJ	9	台
10	烧口（燎口）机	LKJ	6	台
11	截管机	JGJ	8	台
12	粘片机	非标	9	台
13	压型机	非标	3	台
14	电退火炉	14kW	3	台
15	气退火炉	THKHL	2	台
合计			231	台/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的种类和用量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单位	用量	备注
1	原辅材料	高硼硅玻璃管	t/a	2000	外购
2		标签	t/a	0.2t/a	外购
3	能源	天然气	万 m <sup>3</sup> /a	100 万	宏琦气体公司提供，管道；其中天然气退火炉用气量 10 万 m <sup>3</sup> /a，其他灯头用气量 90 万 m <sup>3</sup> /a
4		氧气	万 m <sup>3</sup> /a	120 万	宏琦气体公司提供，管道
5		电	万 kWh/a	20	当地电网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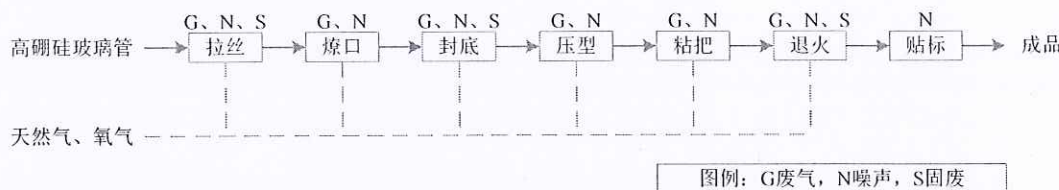
水平衡图：



本项目给排水平衡图 单位：m<sup>3</sup>/d

###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 1、玻璃杯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玻璃杯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

#### 工艺流程简述:

拉丝: 利用工作台案的灯头(利用天然气燃烧供热, 氧气为助燃剂)对外购的玻璃管加热, 使玻璃管两端升温软化进行拉丝变细, 中间为胎身, 一端留有吹口, 另一端封口。

燎口: 对吹口端加热, 使用燎口机进行加工, 使杯口圆润。

封底: 对封口端加热, 使其软化至掉落, 利用封底机进行封底处理, 形成杯底。

压型: 由于产品形状不同, 杯口小的是吹制形成的, 杯口大的是利用压型机压制而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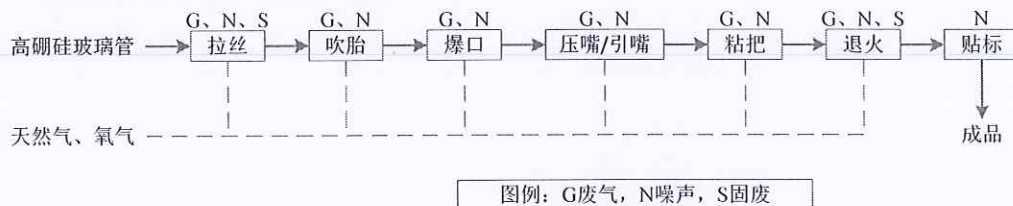
粘把: 利用烧棒机将玻璃管制成杯把形状, 再利用粘把机进行接把操作, 使杯把两端玻璃呈软化熔融状态, 粘接在杯身上。

退火: 将加工完成后的玻璃杯放置于退火炉内, 消除玻璃应力。退火炉采用电或天然气加热, 炉温 560~590℃, 恒温持续时间 10~15min。完成退火后的工件自然冷却。

贴标: 对退火完成的玻璃杯进行贴标签, 即为成品。

该工序废气污染源为拉丝、燎口、封底、压型、粘把等工序灯头加热产生的天然气燃烧烟气以及燃气退火炉产生的天然气燃烧烟气; 噪声污染源为设备运行噪声; 固体废物为玻璃下脚料和不合格产品。

#### 2、玻璃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玻璃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

#### 工艺流程简述:

拉丝: 利用工作台案的灯头(利用天然气燃烧供热, 氧气为助燃剂)对外购的玻璃管加热, 使玻璃管两端升温软化进行拉丝变细, 中间为胎身, 一端留有吹口, 另一端封口。

吹胎: 对胎身进行加热, 进行吹胎成初型。

爆口：利用爆口机对吹口端加热软化至掉落，并由人工进行整理形成壶口形状。

压嘴/引嘴：由于产品壶嘴形状不用，利用压嘴机处理成扁平口形状，或者人工引嘴处理成圆头小孔形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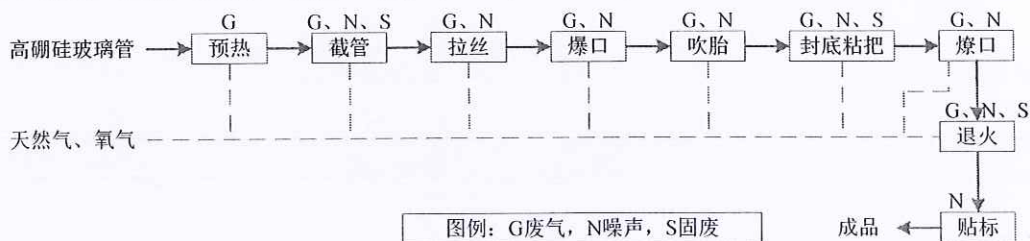
粘把：利用烧棒机将玻璃管制成壶把形状，再利用粘把机进行接把操作，使壶把两端玻璃呈软化熔融状态，粘接在壶身上。

退火：将加工完成后的玻璃杯放置于退火炉内，消除玻璃应力。退火炉采用电或天然气加热，炉温 560~590℃，恒温持续时间 10~15min。完成退火后的工件自然冷却。

贴标：对退火完成的玻璃壶进行贴标签，即为成品。

该工序废气污染源为拉丝、吹胎、爆口、压嘴/引嘴、粘把等工序灯头加热产生的天然气燃烧烟气以及燃气退火炉产生的天然气燃烧烟气；噪声污染源为设备运行噪声；固体废物为玻璃下脚料和不合格产品。

3、玻璃工艺品（茶具、酒具、蜡杯等）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玻璃工艺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预热截管：利用工作台案的灯头（利用天然气燃烧供热，氧气为助燃剂）将玻璃管预热，再利用截管机将玻璃管截断成所需长度，用于生产不同形状的工艺品。

拉丝：对工件加热，使玻璃管两端升温软化进行拉丝变细，中间为胎身，一端留有吹口，另一端封口。

爆口：利用爆口机对吹口端加热软化至掉落，并由人工进行整理形成口状。根据产品所需口状不同，部分产品需要利用刨口机处理，形成磨砂的口状。

吹胎：对胎身进行加热，进行吹胎成初型。

封底粘把：对封口端加热，使其软化至掉落，利用封底机进行封底处理；利用烧棒机将玻璃管制成把状，再利用粘把机进行接把操作，使把两端玻璃呈软化熔融状态，粘接在工件身上。

燎口：使用燎口机对吹口端进行加工，使其圆润。

退火：将加工完成后的工件放置于退火炉内，消除玻璃应力。退火炉采用电或天然气加热，炉温 560~590℃，恒温持续时间 10~15min。完成退火后的工件自然冷却。

贴标：对退火完成的工件进行贴标签，即为成品。



该工序废气污染源为预热截管、拉丝、吹胎、爆口、封底粘把、燎口等工序灯头加热产生的天然气燃烧烟气以及燃气退火炉产生的天然气燃烧烟气；噪声污染源为设备运行噪声；固体废物为玻璃下脚料和不合格产品。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 1、废气

本项目 2 台天然气退火炉燃烧烟气分别由 2 根 20m 高排气筒（DA001、DA002）

排放；

预热截管、拉丝、吹胎、燎口、爆口、压嘴、封底、压型、粘把等工序灯头燃烧废气于生产车间无组织排放。

## 2、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开发区污水管网排至河间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本项目生产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设备基础安装减振垫等降噪措施。

## 4、固废

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玻璃下脚料、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项目选址符合当地规划；平面布置合理；项目在满足环评提出各项要求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污染物能够做到达标排放，措施可行；项目的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认为，本项目建设可行。

审批决定内容见附件

表五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1、验收监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及日期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最大值	执行标准号 及标准值	达标 情况
			1	2	3			
1#燃气退火炉废气 排气筒出口 DA001 2024.03.13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328	339	337	339	—	—
	氧含量	%	16.4	16.2	16.3	16.4	—	—
	大气压	kPa	101.7	101.7	101.7	101.7	—	—
	流速	m/s	4.5	4.7	4.8	4.8	—	—
	烟温	°C	143.4	145.5	151.7	151.7	—	—
	烟气含湿量	%	3.66	3.66	3.66	3.66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2.0	1.8	1.9	2.0	—	—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5.4	4.6	5.0	5.4	DB13/1640-2012 环大气[2019]56号 3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6.56× 10 <sup>-4</sup>	6.10× 10 <sup>-4</sup>	6.40× 10 <sup>-4</sup>	6.56× 10 <sup>-4</sup>	—	—
	二氧化硫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	—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DB13/1640-2012 环大气[2019]56号 200	达标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9.84× 10 <sup>-4</sup>	<1.02× 10 <sup>-3</sup>	<1.01× 10 <sup>-3</sup>	<1.02× 10 <sup>-3</sup>	—	—
	氮氧化物浓度	mg/m <sup>3</sup>	33	36	35	36	—	—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90	92	92	92	DB13/1640-2012 环大气[2019]56号 300	达标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1.08× 10 <sup>-2</sup>	1.22× 10 <sup>-2</sup>	1.18× 10 <sup>-2</sup>	1.22× 10 <sup>-2</sup>	—	—	
烟气黑度	级	<1				DB13/1640-2012 <1	达标	
1#燃气退火炉废气 排气筒出口 DA001 2024.03.14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311	310	323	323	—	—
	氧含量	%	15.9	15.9	16.0	16.0	—	—
	大气压	kPa	101.8	101.8	101.8	101.8	—	—
	流速	m/s	4.4	4.4	4.6	4.6	—	—
	烟温	°C	155.1	158.5	157.1	158.5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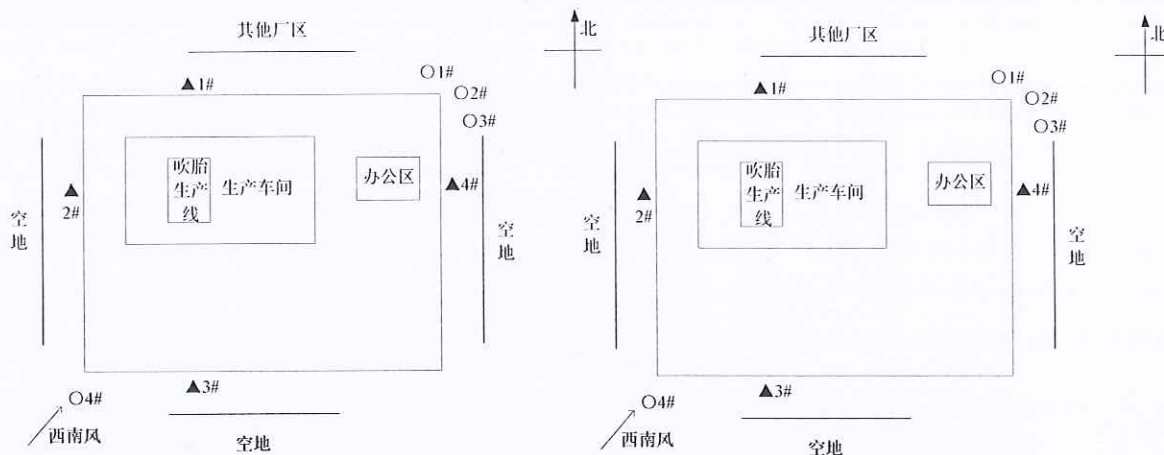


	烟气含湿量	%	3.69	3.69	3.69	3.69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2.2	2.0	2.1	2.2	—	—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5.3	4.8	5.2	5.3	DB13/1640-2012 环大气[2019]56号 3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6.84 \times 10^{-4}$	$6.20 \times 10^{-4}$	$6.78 \times 10^{-4}$	$6.84 \times 10^{-4}$	—	—
	二氧化硫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	—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DB13/1640-2012 环大气[2019]56号 200	达标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9.33 \times 10^{-1}$	$<9.30 \times 10^{-1}$	$<9.69 \times 10^{-1}$	$<9.69 \times 10^{-1}$	—	—
	氮氧化物浓度	mg/m <sup>3</sup>	34	38	38	38	—	—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84	91	94	94	DB13/1640-2012 环大气[2019]56号 300	达标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1.06 \times 10^{-2}$	$1.18 \times 10^{-2}$	$1.23 \times 10^{-2}$	$1.23 \times 10^{-2}$	—	—
	烟气黑度	级	<1				DB13/1640-2012 <1	达标
2#燃气退火炉废气 排气筒出口 DA002 2024.03.13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86	160	186	186	—	—
	氧含量	%	15.8	16.0	15.7	16.0	—	—
	大气压	kPa	101.5	101.5	101.5	101.5	—	—
	流速	m/s	2.5	2.1	2.5	2.5	—	—
	烟温	°C	122.6	128.6	124.8	128.6	—	—
	烟气含湿量	%	3.72	3.72	3.72	3.72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2.0	2.4	2.1	2.4	—	—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4.8	5.9	4.9	5.9	DB13/1640-2012 环大气[2019]56号 3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3.72 \times 10^{-4}$	$3.84 \times 10^{-4}$	$3.91 \times 10^{-4}$	$3.91 \times 10^{-4}$	—	—
	二氧化硫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	—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DB13/1640-2012 环大气[2019]56号 200	达标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5.58 \times 10^{-1}$	$<4.80 \times 10^{-1}$	$<5.58 \times 10^{-1}$	$<5.58 \times 10^{-1}$	—	—
氮氧化物浓度	mg/m <sup>3</sup>	28	30	28	30	—	—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67	75	66	75	DB13/1640-2012 环大气[2019]56号 300	达标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5.21× 10 <sup>-3</sup>	4.80× 10 <sup>-3</sup>	5.21× 10 <sup>-3</sup>	5.21× 10 <sup>-3</sup>	—	—
	烟气黑度	级	<1				DB13/1640-2012 <1	达标
2#燃气退火炉废气 排气筒出口 DA002 2024.03.14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227	225	207	227	—	—
	氧含量	%	15.9	15.8	16.0	16.0	—	—
	大气压	kPa	101.5	101.5	101.5	101.5	—	—
	流速	m/s	3.0	3.0	2.8	3.0	—	—
	烟温	°C	126.8	132.5	127.3	132.5	—	—
	烟气含湿量	%	3.76	3.76	3.76	3.76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2.1	2.4	1.9	2.4	—	—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5.1	5.7	4.7	5.7	DB13/1640-2012 环大气[2019]56号 3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4.77× 10 <sup>-1</sup>	5.40× 10 <sup>-1</sup>	3.93× 10 <sup>-1</sup>	5.40× 10 <sup>-1</sup>	—	—
	二氧化硫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	—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DB13/1640-2012 环大气[2019]56号 200	达标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6.81× 10 <sup>-1</sup>	<6.75× 10 <sup>-1</sup>	<6.21× 10 <sup>-1</sup>	<6.81× 10 <sup>-1</sup>	—	—
	氮氧化物浓度	mg/m <sup>3</sup>	32	31	29	32	—	—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79	74	72	79	DB13/1640-2012 环大气[2019]56号 300	达标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7.26× 10 <sup>-3</sup>	6.98× 10 <sup>-3</sup>	6.00× 10 <sup>-3</sup>	7.26× 10 <sup>-3</sup>	—	—	
	烟气黑度	级	<1				DB13/1640-2012 <1	达标
主要污染物 年排放量	排气量	万 m <sup>3</sup> /a	251					
	颗粒物	t/a	0.005					
	二氧化硫	t/a	0.008					
	氮氧化物	t/a	0.084					
备注	年工作 4800 小时（由企业提供）							

## 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 a、监测点位示意图



2024.03.13检测点位示意图  
注：○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为噪声检测点位。

2024.03.14检测点位示意图  
注：○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为噪声检测点位。

### b、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单位：mg/m<sup>3</sup>，总悬浮颗粒物：μg/m<sup>3</sup>）

监测项目及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及频次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2	3	最大值		
总悬浮颗粒物 2024.03.13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4#	256	264	279	541	GB 16297-1996 1.0mg/m <sup>3</sup>	达标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1#	473	484	505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2#	441	451	470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3#	508	521	541			
总悬浮颗粒物 2024.03.14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4#	255	265	285	544	GB 16297-1996 1.0mg/m <sup>3</sup>	达标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1#	477	491	511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2#	441	457	476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3#	510	524	544			
二氧化硫 2024.03.13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4#	0.034	0.035	0.032	0.135	GB 16297-1996 0.40	达标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1#	0.119	0.123	0.126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2#	0.129	0.131	0.135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3#	0.128	0.132	0.133			



二氧化硫 2024.03.14	厂界上风向 参照点○4#	0.032	0.034	0.031	0.134	GB 16297-1996 0.4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1#	0.118	0.123	0.125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2#	0.128	0.130	0.134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3#	0.127	0.132	0.133			
氮氧化物 2024.03.13	厂界上风向 参照点○4#	0.030	0.030	0.031	0.082	GB 16297-1996 0.12	达标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1#	0.075	0.080	0.081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2#	0.076	0.081	0.082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3#	0.073	0.079	0.081			
氮氧化物 2024.03.14	厂界上风向 参照点○4#	0.029	0.030	0.030	0.080	GB 16297-1996 0.12	达标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1#	0.072	0.073	0.078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2#	0.074	0.080	0.076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3#	0.071	0.075	0.077			

3) 废水监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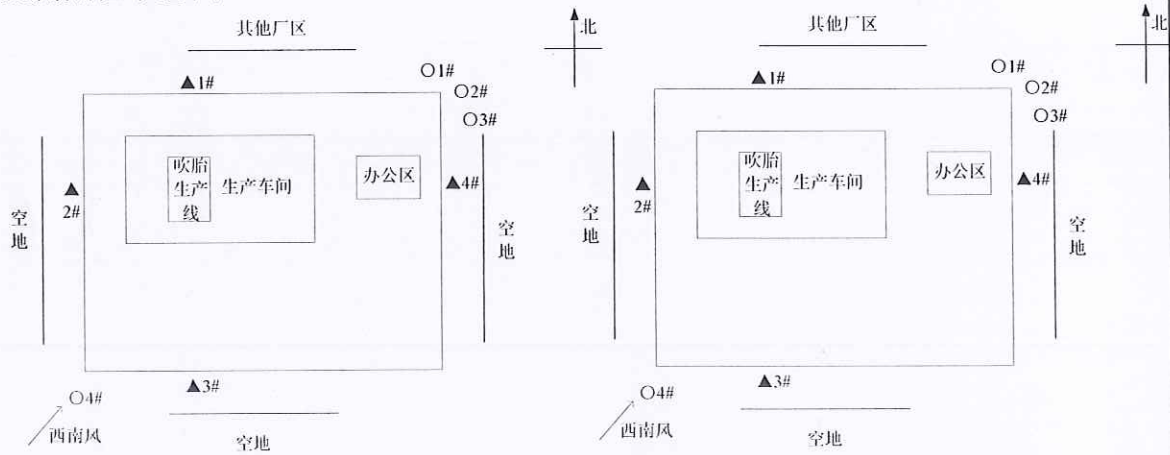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及时间	监测 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及频次				均值或 范围	执行标准 及标准值	达标 情况
			1	2	3	4			
废水排放 口 2024.03.13	pH 值	无量 纲	7.2 (6.7 ℃)	7.3 (6.8 ℃)	7.2 (7.1 ℃)	7.3 (7.2 ℃)	7.2~7.3 (6.7 ℃ ~7.2℃ )	GB 8978-1996 进水水质标准 6~9	达标
	化学需 氧量	mg/L	73	65	78	68	71	GB 8978-1996 进水水质标准 400	达标
	五日生 化需氧 量	mg/L	9.3	9.5	8.9	9.1	9.2	GB 8978-1996 进水水质标准 200	达标
	氨氮	mg/L	2.55	2.27	2.02	2.99	2.46	进水水质标准 35	达标
	悬浮物	mg/L	58	59	60	58	59	GB 8978-1996 进水水质标准 200	达标
废水排放 口 2024.03.14	pH 值	无量 纲	7.3 (6.4℃)	7.2 (6.5℃)	7.1 (6.8℃)	7.2 (7.0℃)	7.1~7.3 (6.4 ℃ ~7.0℃ )	GB 8978-1996 进水水质标准 6~9	达标
	化学需 氧量	mg/L	69	67	75	65	69	GB 8978-1996 进水水质标准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9.5	9.8	9.4	8.8	9.4	GB 8978-1996 进水水质标准 200	达标	
	氨氮	mg/L	2.78	2.32	2.16	3.29	2.64	进水水质标准 35	达标	
	悬浮物	mg/L	55	56	51	52	54	GB 8978-1996 进水水质标准 200	达标	
年排放量	化学需氧量	t/a	0.24							
	氨氮	t/a	0.009							
备注	年排水量 3360m <sup>3</sup> /a									

4) 噪声监测结果

a、监测点位示意图



2024.03.13检测点位示意图

注：○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为噪声检测点位。

2024.03.14检测点位示意图

注：○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为噪声检测点位。

b、噪声监测结果（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24.03.13	2024.03.14	执行标准 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昼间		
北厂界外 1m 处 (▲1#)	58.9	58.7	GB 12348-2008 昼间：65	达标
西厂界外 1m 处 (▲2#)	60.2	59.9		达标
南厂界外 1m 处 (▲3#)	57.7	57.5		达标
东厂界外 1m 处 (▲4#)	56.8	57.0		达标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落实情况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落实情况
大气环境	1#燃气退火炉排放口/DA001	颗粒物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河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 1 和表 2 新建炉窑标准及《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 号)文件要求	已落实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气黑度			
	2#燃气退火炉排放口/DA002	颗粒物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气黑度			
	生产车间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		
二氧化硫		/			
氮氧化物		/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	化粪池处理后由开发区污水管网排至河间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河间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已落实
		COD			
		BOD <sub>5</sub>			
		SS			
		氨氮			
声环境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功能区标准排放限值	已落实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玻璃下脚料、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于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已落实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产车间作一般防渗，采用地面硬化处理，加强防渗措施日常维护，达到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的要求。			已落实	

3、验收监测结论

2024年03月13日至2024年03月14日，河北金亿嘉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玻璃制品新建项目环保设施竣工进行了现场检查和监测，在现场检查和监测的基础上编写了本报告。

1) 监测期间，企业正常运行，生产负荷为80%，符合监测工况要求。



## 2) 废气监测结论

经监测，项目1#燃气退火炉DA001废气经20m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5.4\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未检出，氮氧化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94\text{mg}/\text{m}^3$ ，烟气黑度<1级，均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1中工业炉窑颗粒物排放限值中新建炉窑排放标准、表2工业炉窑有害污染物排放限值（颗粒物： $50\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 $400\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400\text{mg}/\text{m}^3$ ，烟气黑度： $<1$ 级）同时满足《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号）要求（颗粒物： $30\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 $200\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300\text{mg}/\text{m}^3$ ）。

经监测，项目2#燃气退火炉DA002废气经20m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5.9\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未检出，氮氧化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79\text{mg}/\text{m}^3$ ，烟气黑度<1级，均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1中工业炉窑颗粒物排放限值中新建炉窑排放标准、表2工业炉窑有害污染物排放限值（颗粒物： $50\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 $400\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400\text{mg}/\text{m}^3$ ，烟气黑度： $<1$ 级）同时满足《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号）要求（颗粒物： $30\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 $200\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300\text{mg}/\text{m}^3$ ）。

经监测，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最高排放监控浓度为 $544\mu\text{g}/\text{m}^3$ ，无组织二氧化硫最高排放监控浓度为 $0.135\text{mg}/\text{m}^3$ ，无组织氮氧化物最高排放监控浓度为 $0.082\text{mg}/\text{m}^3$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 $0.40\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0.12\text{mg}/\text{m}^3$ ）。。

## 3) 废水监测结论

经监测，项目废水排放口废水中五日生化需氧量最高日均浓度值为 $9.4\text{mg}/\text{L}$ ，氨氮最高日均浓度值为 $2.64\text{mg}/\text{L}$ ，悬浮物最高日均浓度值为 $59\text{mg}/\text{L}$ ，pH值范围为7.1~7.3（无量纲），化学需氧量最高日均浓度值为 $71\text{mg}/\text{L}$ ，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河间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五日生化需氧量： $200\text{mg}/\text{L}$ ，氨氮： $35\text{mg}/\text{L}$ ，悬浮物： $200\text{mg}/\text{L}$ ，pH值： $6\sim 9$ （无量纲），化学需氧量： $400\text{mg}/\text{L}$ ）

## 4) 噪声监测结论

经监测，该项目厂界北、西、南、东方向各设1个监测点位，各点位昼间噪声测

量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昼间：65dB（A））。

#### 5) 固废监测结论

项目不合格产品、废滤网、废催化剂及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包装袋于一般固废暂存处暂存；

职工生活垃圾扔于垃圾桶。

#### 6) 总量结论

建议本项目污染物核定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029t/a、SO<sub>2</sub>：0.194t/a、NO<sub>x</sub>：0.291t/a、COD：1.344t/a、氨氮：0.118t/a。

实际排放污染物总量为：颗粒物：0.005t/a、SO<sub>2</sub>：0.008t/a、NO<sub>x</sub>：0.084t/a、COD：0.24t/a、氨氮：0.009t/a。满足审批意见中总量控制要求。

##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1、生产处于正常，监测期间生产在大于 75%额定生产负荷的工况下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2、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废气监测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前后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流量和浓度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

### 4、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或技术要求，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进行。

5、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发布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所有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数据合法有效。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项目类别	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玻璃制品新建项目		建设地点		河北省沧州市河间市经济开发区西区河间市宏琦气体有限公司院内	
	行业名称	玻璃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口改建	口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玻璃杯600万件、玻璃壶100万件、玻璃工艺品300万件	建设日期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玻璃杯600万件、玻璃壶100万件、玻璃工艺品300万件	投入试运行日期	
投资总概算(万元)	13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0.15
环评审批部门	河北河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批准文号	河经开(环评-表)〔2023〕第001号	批准时间	2023年08月02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证书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证书设计单位	环保证书设计单位		环保证书设计单位	环保证书设计单位	环保证书设计单位	河北金亿嘉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13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0.15
废气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固废治理(万元)		其它(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 <sup>3</sup> /h	工作时间	4800h/a
建设单位	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15033366696	环评单位	河北蓝晨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非排放量(7)	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废水						
化学需氧量		71	0.24	0.24		
氨氮		2.64	0.009	0.009		
颗粒物		5.9	251	251		
二氧化硫		ND	0.005	0.005		
氮氧化物		94	0.008	0.008		
其它特征污染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气排放量—万吨/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量—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 附件 1 审批意见

审批意见:

河经开（环评-表）[2023]第001号

一、同意河间市众若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玻璃制品新建项目”的建设，本表可作为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河间经济开发区（西区）河间市宏琦气体有限公司院内。租用河间市宏琦气体有限公司厂房 6000 平方米（两层）。购置工作台案45套、拉丝机32台、刨口机20台、烧棒机10台、粘把30台、封底机25台、爆口机25台、吹胎机4台、压嘴机9台、烧口（燎口）机6台、截管机8台、粘片机9台、压型机3台、电退火炉（功率14KW）4台、气退火炉3台等先进生产设备 233台（套）及安全环保辅助设备。产品方案为年产玻璃杯600万件、玻璃壶100万件、玻璃工艺品300万件。该项目由河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三、建设单位要严格按照本表所提工程建设内容及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进行建设，确保项目投产后各种污染物的排放符合以下标准和  
要求：（1）、废气：预热截管、拉丝、吹胎、燎口、爆口、压嘴、封底、压型、粘把等工序灯头加热产生的天然气燃烧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燃气退火炉产生的天然气燃烧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分别经20m高排气筒（DA001、DA002、DA003）排放。天然气燃烧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天然气退火炉产生的燃烧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排放执行河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1和表2新建炉窑标准及《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号）文件要求。（2）、废水：生活污水处理后要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河间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3）、噪声：厂界噪声要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4）、固体废物：生产过程中产生



的固体废物要按照报告表所提各项措施进行处理，一般工业固废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求。

四、该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029t/a、SO<sub>2</sub>：0.194t/a、NO<sub>x</sub>：0.291t/a、COD：1.344t/a、氨氮：0.118t/a。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自主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后工程方能正式投入生产。项目生产实际污染物排放之前，按照国家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办理相关手续。

六、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实施中涉及工程性质、规模、工艺和选址或者防止生态破坏、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依法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工程自批复之日起五年后方决定开工建设的，须将环评文件重新上报审核。该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本环评文件批复后10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将批准后的报告表和审批意见送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经办人：崔建同







180312342080  
有效期至2024年09月29日止

# 检测报告

金环测字第 2024031304 号

项目名称：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废气、废水、噪声


河北金亿嘉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22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 说 明

- 1、报告封面无检验检测专用章/公章、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及授权签字人签字或等效标识无效。
- 3、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 4、复制报告需经本公司同意或授权。
- 5、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将报告作为商业广告等宣传使用。
- 6、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如有异议，请在收到检测报告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诉，逾期不提出，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 7、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报告中所附限值仅供参考。

编

写: 郭冬梅

2024 年 03 月 22 日

审

核:

郭冬梅

2024 年 03 月 22 日

签

发:

龙艳

2024 年 03 月 22 日

公司名称: 河北金亿嘉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北省沧州市河间市北环手拉手汽配城 E1-020-E1-021

电 话: 15230776611、13191991919

邮政编码: 062450

电子邮箱: [hbjj0317@163.com](mailto:hbjj0317@163.com)



## 河北金亿嘉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 一、概况

委托单位	河间市众茗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河间市齐会南大街
联系人	薛洪松	联系电话	15031715999
检测内容	废气、噪声		
采样日期	2024.03.13~2024.03.14	采样人员	南少杰、魏世豪、田军、田蓬勃
分析日期	2024.03.13~2024.03.20	分析人员	王梦婷、孙芳芳、梁新满、高伟静、张倩颖

## 二、样品信息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类型及样品状态描述
1	有组织废气	1#燃气退火炉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01	颗粒物	废气, 采样头密封完好, 无破损
		2#燃气退火炉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02	颗粒物	废气, 采样头密封完好, 无破损
2	无组织废气	厂界外下风向浓度最高点设 3 个监控点, 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	总悬浮颗粒物	废气, 玻璃纤维滤膜均边缘清晰, 完好无破损
			二氧化硫	废气, 多孔玻板吸收管均完好无破损
			氮氧化物	废气, 多孔玻板吸收管均完好无破损
3	废水	污水排放口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pH 值	废水, 均为浅黄色、浑浊、有异味

-----此页以下空白-----

## 三、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及测试仪器

## (一) 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及测试仪器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测试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sup>3</sup>	ZR-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YQ 029-04) 101-2AB 电热鼓风干燥箱 (YQ 015-01) AUW220D 岛津电子天平 (YQ 009-03) H06 恒温恒湿室 (YQ 053-01)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sup>3</sup>	ZR-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YQ 029-04)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sup>3</sup>	ZR-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YQ 029-04)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	SC8000 林格曼烟气浓度图 (YQ 043-04)

## (二) 无组织废气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及测试仪器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测试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及修改单 HJ 479-2009	0.005mg/m <sup>3</sup>	ZR-3920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YQ 055-05、YQ 055-06、YQ 055-07、YQ 055-08) DYM3 型空盒气压表 (YQ 048-04)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YQ 038-02) V1000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YQ 005-01)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168μg/m <sup>3</sup>	ZR-3920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YQ 055-05、YQ 055-06、YQ 055-07、YQ 055-08) DYM3 型空盒气压表 (YQ 048-04)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YQ 038-02) AUW220D 岛津电子天平 (YQ 009-03) H06 恒温恒湿室 (YQ 053-01)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含修改单) HJ 482-2009	0.007mg/m <sup>3</sup>	ZR-3920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YQ 055-05、YQ 055-06、YQ 055-07、YQ 055-08) DYM3 型空盒气压表 (YQ 048-04)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YQ 038-02) V1000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YQ 005-01)

## (三) 废水检测方法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PHBJ-260 便携式 pH 计 (YQ 010-0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JC-101COD 恒温加热器 (YQ 014-02) 50mL 酸式滴定管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SPX-150BXIII 生化培养箱 (YQ 018-01) 25mL 酸式滴定管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UV752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Q 006-01)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101-2AB 电热鼓风干燥箱 (YQ 015-02) FA-2004B 电子天平 (YQ 009-01)

## (四) 噪声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及测试仪器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测试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YQ 035-02) AWA6021A 声校准器 (YQ 036-03)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YQ 038-02)

-----此页以下空白-----



## 四、检测结果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及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频次及结果			
			1	2	3	最大值
1#燃气退火炉废气排 气筒出口 DA001 2024.03.13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328	339	337	339
	氧含量	%	16.4	16.2	16.3	16.4
	大气压	kPa	101.7	101.7	101.7	101.7
	流速	m/s	4.5	4.7	4.8	4.8
	烟温	°C	143.4	145.5	151.7	151.7
	烟气含湿量	%	3.66	3.66	3.66	3.66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2.0	1.8	1.9	2.0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5.4	4.6	5.0	5.4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6.56×10 <sup>-4</sup>	6.10×10 <sup>-4</sup>	6.40×10 <sup>-4</sup>	6.56×10 <sup>-4</sup>
	二氧化硫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9.84×10 <sup>-4</sup>	<1.02×10 <sup>-3</sup>	<1.01×10 <sup>-3</sup>	<1.02×10 <sup>-3</sup>
	氮氧化物浓度	mg/m <sup>3</sup>	33	36	35	36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90	92	92	92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1.08×10 <sup>-2</sup>	1.22×10 <sup>-2</sup>	1.18×10 <sup>-2</sup>	1.22×10 <sup>-2</sup>
烟气黑度	级	<1				
1#燃气退火炉废气排 气筒出口 DA001 2024.03.14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311	310	323	323
	氧含量	%	15.9	15.9	16.0	16.0
	大气压	kPa	101.8	101.8	101.8	101.8
	流速	m/s	4.4	4.4	4.6	4.6
	烟温	°C	155.1	158.5	157.1	158.5
	烟气含湿量	%	3.69	3.69	3.69	3.69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2.2	2.0	2.1	2.2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5.3	4.8	5.2	5.3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6.84×10 <sup>-4</sup>	6.20×10 <sup>-4</sup>	6.78×10 <sup>-4</sup>	6.84×10 <sup>-4</sup>

续上表

1#燃气退火炉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01 2024.03.14	二氧化硫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9.33 \times 10^{-1}$	$<9.30 \times 10^{-1}$	$<9.69 \times 10^{-1}$	$<9.69 \times 10^{-1}$
	氮氧化物浓度	mg/m <sup>3</sup>	34	38	38	38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84	91	94	94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1.06 \times 10^2$	$1.18 \times 10^2$	$1.23 \times 10^2$	$1.23 \times 10^2$
	烟气黑度	级	<1			
2#燃气退火炉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02 2024.03.13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86	160	186	186
	氧含量	%	15.8	16.0	15.7	16.0
	大气压	kPa	101.5	101.5	101.5	101.5
	流速	m/s	2.5	2.1	2.5	2.5
	烟温	°C	122.6	128.6	124.8	128.6
	烟气含湿量	%	3.72	3.72	3.72	3.72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2.0	2.4	2.1	2.4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4.8	5.9	4.9	5.9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3.72 \times 10^{-1}$	$3.84 \times 10^{-1}$	$3.91 \times 10^{-1}$	$3.91 \times 10^{-1}$
	二氧化硫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5.58 \times 10^{-1}$	$<4.80 \times 10^{-1}$	$<5.58 \times 10^{-1}$	$<5.58 \times 10^{-1}$
	氮氧化物浓度	mg/m <sup>3</sup>	28	30	28	30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67	75	66	75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5.21 \times 10^3$	$4.80 \times 10^3$	$5.21 \times 10^3$	$5.21 \times 10^3$
	烟气黑度	级	<1			
2#燃气退火炉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02 2024.03.14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227	225	207	227
	氧含量	%	15.9	15.8	16.0	16.0
	大气压	kPa	101.5	101.5	101.5	101.5
	流速	m/s	3.0	3.0	2.8	3.0
	烟温	°C	126.8	132.5	127.3	132.5

续上表

2#燃气退火炉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02 2024.03.14	烟气含湿量	%	3.76	3.76	3.76	3.76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2.1	2.4	1.9	2.4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5.1	5.7	4.7	5.7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4.77×10 <sup>-4</sup>	5.40×10 <sup>-4</sup>	3.93×10 <sup>-4</sup>	5.40×10 <sup>-4</sup>
	二氧化硫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6.81×10 <sup>-4</sup>	<6.75×10 <sup>-4</sup>	<6.21×10 <sup>-4</sup>	<6.81×10 <sup>-4</sup>
	氮氧化物浓度	mg/m <sup>3</sup>	32	31	29	32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79	74	72	79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7.26×10 <sup>-3</sup>	6.98×10 <sup>-3</sup>	6.00×10 <sup>-3</sup>	7.26×10 <sup>-3</sup>
	烟气黑度	级	<1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表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及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单位	检测频次及结果			
			1	2	3	最大值
总悬浮颗粒物 2024.03.13	厂界上风向 参照点○4#	μg/m <sup>3</sup>	256	264	279	541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1#	μg/m <sup>3</sup>	473	484	505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2#	μg/m <sup>3</sup>	441	451	470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3#	μg/m <sup>3</sup>	508	521	541	
总悬浮颗粒物 2024.03.14	厂界上风向 参照点○4#	μg/m <sup>3</sup>	255	265	285	544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1#	μg/m <sup>3</sup>	477	491	511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2#	μg/m <sup>3</sup>	441	457	476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3#	μg/m <sup>3</sup>	510	524	544	
二氧化硫 2024.03.13	厂界上风向 参照点○4#	mg/m <sup>3</sup>	0.034	0.035	0.032	0.135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1#	mg/m <sup>3</sup>	0.119	0.123	0.126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2#	mg/m <sup>3</sup>	0.129	0.131	0.135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3#	mg/m <sup>3</sup>	0.128	0.132	0.133	
二氧化硫 2024.03.14	厂界上风向 参照点○4#	mg/m <sup>3</sup>	0.032	0.034	0.031	0.134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1#	mg/m <sup>3</sup>	0.118	0.123	0.125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2#	mg/m <sup>3</sup>	0.128	0.130	0.134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3#	mg/m <sup>3</sup>	0.127	0.132	0.133	



续上表

氮氧化物 2024.03.13	厂界上风向 参照点○4#	mg/m <sup>3</sup>	0.030	0.030	0.031	0.082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1#	mg/m <sup>3</sup>	0.075	0.080	0.081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2#	mg/m <sup>3</sup>	0.076	0.081	0.082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3#	mg/m <sup>3</sup>	0.073	0.079	0.081	
氮氧化物 2024.03.14	厂界上风向 参照点○4#	mg/m <sup>3</sup>	0.029	0.030	0.030	0.080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1#	mg/m <sup>3</sup>	0.072	0.073	0.078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2#	mg/m <sup>3</sup>	0.074	0.080	0.076	
	厂界下风向 监控点○3#	mg/m <sup>3</sup>	0.071	0.075	0.077	

表 3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及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日均值或 范围
			1	2	3	4	
废水排放口 2024.03.13	pH 值	无量纲	7.2 (6.7℃)	7.3 (6.8℃)	7.2 (7.1℃)	7.3 (7.2℃)	7.2~7.3 (6.7℃ ~7.2℃)
	化学需氧量	mg/L	73	65	78	68	71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9.3	9.5	8.9	9.1	9.2
	氨氮	mg/L	2.55	2.27	2.02	2.99	2.46
	悬浮物	mg/L	58	59	60	58	59
废水排放口 2024.03.14	pH 值	无量纲	7.3 (6.4℃)	7.2 (6.5℃)	7.1 (6.8℃)	7.2 (7.0℃)	7.1~7.3 (6.4℃ ~7.0℃)
	化学需氧量	mg/L	69	67	75	65	69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9.5	9.8	9.4	8.8	9.4
	氨氮	mg/L	2.78	2.32	2.16	3.29	2.64
	悬浮物	mg/L	55	56	51	52	54

-----此页以下空白-----

表 4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项目及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昼间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噪声 2024.03.13	北厂界外 1m 处 (▲1#)	58.9
	西厂界外 1m 处 (▲2#)	60.2
	南厂界外 1m 处 (▲3#)	57.7
	东厂界外 1m 处 (▲4#)	56.8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噪声 2024.03.14	北厂界外 1m 处 (▲1#)	58.7
	西厂界外 1m 处 (▲2#)	59.9
	南厂界外 1m 处 (▲3#)	57.5
	东厂界外 1m 处 (▲4#)	57.0
主要噪声源	吹胎生产线	
备注	夜间不生产	

-----此页以下空白-----

## 五、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参加本项目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2.本次检测严格执行《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 373-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 等规范和采用的标准检测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

表 1 空白样品测定结果（废气）

检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	检测浓度	控制范围	结果评价
颗粒物	mg/m <sup>3</sup>	Q2024031304-KLW-QKB1	0.3	小于排放限值的 10%	合格
颗粒物	mg/m <sup>3</sup>	Q2024031304-KLW-QKB2	0.3	小于排放限值的 10%	合格
颗粒物	mg/m <sup>3</sup>	Q2024031304-KLW-QKB3	0.3	小于排放限值的 10%	合格
颗粒物	mg/m <sup>3</sup>	Q2024031304-KLW-QKB4	0.3	小于排放限值的 10%	合格

表 2 空白样品测定结果（废水）

检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	浓度/吸光度	控制范围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mg/L	S2024031304.C1.04.4-QKB	4L	<4	合格
化学需氧量	mg/L	S2024031304.C1.08.4-QKB	4L	<4	合格
氨氮	mg/L	S2024031304.C1.04.6-QKB	0.025L	<0.025	合格
氨氮	mg/L	S2024031304.C1.08.6-QKB	0.025L	<0.025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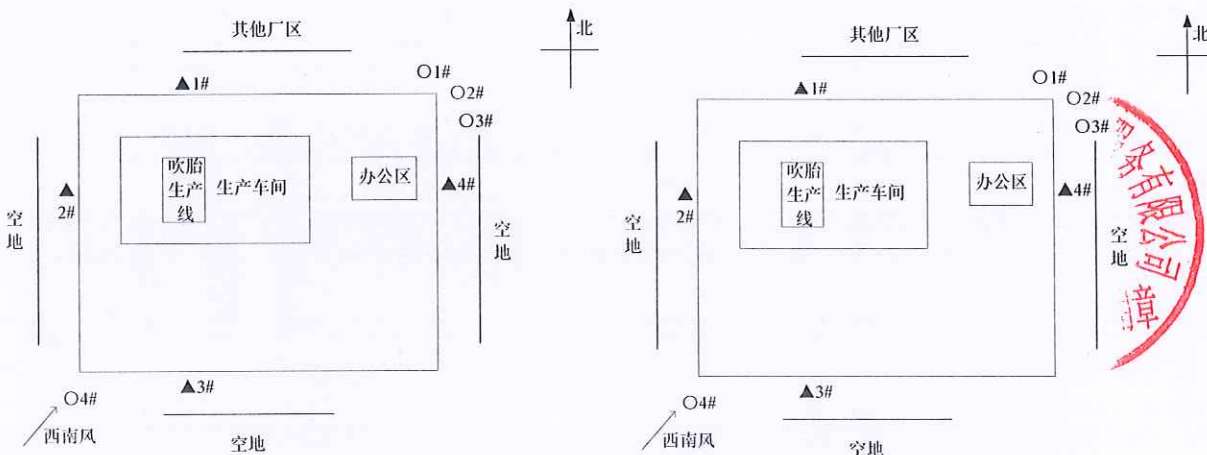
-----此页以下空白-----



附表 1：有组织污染源检测信息

检测点位	治理设施	排气筒高度/m	生产负荷
1#燃气退火炉废气排气筒 出口 DA001 2024.03.13	—	20	80%
1#燃气退火炉废气排气筒 出口 DA001 2024.03.14	—	20	80%
2#燃气退火炉废气排气筒 出口 DA002 2024.03.13	—	20	80%
2#燃气退火炉废气排气筒 出口 DA002 2024.03.14	—	20	80%

附图 1：检测点位示意图



2024.03.13检测点位示意图  
注：○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为噪声检测点位。

2024.03.14检测点位示意图  
注：○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为噪声检测点位。

附表 2：检测期间环境条件信息

采样日期	风向	风速	温度	气压	天气情况
2024.03.13	西南风	1.8-2.0 (m/s)	4-12 (°C)	101.6-101.9 (kPa)	昼间：晴
2024.03.14	西南风	1.8-3.0 (m/s)	6-15 (°C)	101.8-102.1 (kPa)	昼间：晴

-----以下空白-----